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19-047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1177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通知书》”）。

按照《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通知书》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2019-045号）、《关于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的补充和修订，现将反馈意见回复的修订稿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8 日